

《儒林外史》清代抄本初探

陈 新

吴敬梓《儒林外史》，全面地反映了一代读书人的精神风貌，是我国古代伟大的现实主义长篇小说之一。小说的思想意义、认识价值、艺术创造，随着时间的逝去而日益焕发光辉。然而，研究界对《儒林外史》的研讨，似乎还不能说是深入的。即使对于小说的版本、回目，亦往往囿于清同治八年（1869）苏州书局活字本所附金和跋文之说，以致发生今天的排印本删落第五十六回的现象。故有关小说的流传情况，也需要继续进行研究。

今见《儒林外史》最早的刻本，是嘉庆八年（1803）的卧闲草堂本。在刻本以前，应有传抄本流传。吴敬梓友人程晋芳《文木先生传》，即有“又仿唐人小说为《儒林外史》五十卷，穷极文士情态，人争传写之”之说，即为证明。但抄本传世极稀。《中国古典小说图书资料综录》，载有上海图书馆藏清抄本，张慧剑先生整理《儒林外史》时，曾据以校订刻本，称之为“滂喜斋一八五四年前抄本”。一八五四年，是抄本的后限，前限当在何时？这个抄本和卧闲草堂本的关系如何？能否就这个抄本解决《儒林外史》的版本源流和回目问题？都值得进一步探索。笔者近赴上海作了初步调查，下面谈谈有关情况。

抄本概况

抄本共五十六回，分装六册。每面十行，行二十五字，无格。文字工整，当出于抄胥之手。

书面剪贴有“敏斋杂著”四字。另有“文恭公阅本儒林外史，同治癸酉(1873)二月祖荫重装并题签”及“凡六册，敏斋杂著四字皆文恭公手书，光绪戊寅(1878)二月十八日祖荫记”字样。这两页字迹，与抄本书前抄附的程晋芳《文木先生传》全文一致，当同出于“祖荫”手笔。

回目后有跋语：“全椒吴敬梓，号敏轩，一字文木，举鸿博不赴，移居江宁，著诗集、诗说，又仿唐人小说为儒林外史，行于世。”字迹苍老，当为“文恭公”阅时所书。

卧闲草堂本书前的闲斋老人序，抄本无。卧本所缺第四十二至四十四、第五十三至五十五六回评语，抄本亦缺。

由于时间限制，笔者仅用卧闲草堂本和抄本核对了首回和末回，文字略有歧异。为便研究者研讨计，酌举第一回数例如下。

抄本文字较卧本简略的：

- 一、“七岁上死了父亲”，抄本无“亲”字；
- 二、“儿阿，不是我有心想耽误你”，抄本无“要”字；
- 三、“秦老留著他母子两个吃了早饭”，抄本无“两个”两字；
- 四、“只见远远的一个夯汉……来到柳树下”，抄本无“柳”字；
- 五、“头带瓦楞帽，身穿青布衣服”，抄本无“衣”字；
- 六、“里面一个婆婆拄着拐杖出来，说道”，抄本无“说”字；
- 七、“又有一坐山，虽不甚大，却青葱树木堆满山上”，抄本无“却”字。

卧本误，抄本不误的文字：

- 一、“又有几十夥合抱的垂杨树”，抄本“夥”作“颧”；
- 二、“一个穿宝蓝夹纱直缀”，抄本“缀”作“掇”；

三、“把一乘牛车戴了母亲”，抄本“戴”作“载”。

也有卧本不误而抄本误的情况，如“隔壁”的“壁”，抄本多处误作“璧”。

还有卧本和抄本同样误的字，如：

一、“二十四副花卉册页”，“副”字当作“幅”，同误；

二、“时知县又办了几样礼物，送与危素作侯问之礼”，“侯”字当作“候”，同误；

三、“头带瓦楞帽”，“带”字宜作“戴”，两本前后都把“戴”“带”两字相混。

文字互有所长，难定是非的，如：

一、“王冕道，娘说的是”，“的”，抄本作“得”；

二、“早出晚归，免我悬望”，“悬望”，抄本作“悬念”；

三、“须臾，浓云密布，一阵大雨过了”，“密”，抄本作“四”；

四、“王冕乃一介农夫”，“介”，抄本作“个”。

第五十六回的文字歧异，亦大体如上述。根据这些情况，也有可能抄本与刻本同出于一个祖本，但有一个证据，似可证明抄本所据的是卧闲草堂本。抄本第一回有“彼此争论了一番，秦老整治了三钱二分银子送与翟买办做差钱，方才应诺去了”一段话。与卧本第九页相对照，卧本在“秦老整治”字样下，尚有“晚饭与他吃了，又暗叫了王冕出去，问母亲秤”整整一行十八字。显然系抄胥抄漏了一行，否则决无如此巧合。

关于“文恭公”和“祖荫”

文恭公，是潘世恩的谥法。潘世恩，字芝轩，江苏吴县人。《清史稿》卷三百六十三有传。姜亮夫《历代名人年里碑传总表》据《续碑传集三》定他生于乾隆四十三年（1778），是不确的。

据《清史稿》，潘中“乾隆五十八年一甲一名进士”，十六岁的人

中进士是很少可能的。《清史稿》记他于道光“二十八年(1848),以八十寿晋太傅,赐紫纁”,可知他生于乾隆三十四年(1769)。其人在清历仕显宦,官至大学士。但早年能不阿附权相和珅,晚年能推荐名臣林则徐,尚不失为有识之士。死于咸丰四年(1854)。张慧剑先生的“一八五四年前抄本”之说,即由潘世恩卒年推出的。

祖荫,是潘世恩的裔孙,《清史稿》卷四四一亦有传。

几点推断

由上所述,清抄本《儒林外史》虽出于卧闲草堂本,但对我们今天研究《儒林外史》,仍不无启发意义。尤其是对解决长期以来众说纷纭的版本和回目问题,更有参考价值。

潘世恩无疑是《儒林外史》的爱好者。他的出生,距吴敬梓逝世十五年,时代接近。卧本刊刻于潘世恩三十五岁时,其时潘已为显宦。由潘世恩使人据卧本抄写《儒林外史》这一事实,至少可以说明,《儒林外史》抄本的流传并不广泛。潘原籍吴县,吴县和南京、扬州相近,潘却于早年并未见到过(至少未收藏有)抄本。

另外,金和跋文所说:“是书(《儒林外史》)为全椒金棕亭先生官扬州府教授时梓以行世。”研究者已考出金兆燕做扬州府教授时是乾隆三十三到四十四年(1768—1779),假如世上真的存有金刻本,潘世恩不可能不见到,如果见到当然也就不会用卧本重抄。由此可证金和说的不足信,卧本应为《儒林外史》第一个刻本。

也许有人会问,既然《儒林外史》已有刻本,为什么要抄写一遍?笔者认为,这个问题是不难解说的。卧本刊刻不精,错误累累,潘在阅读时,一定有所润饰,就前面所举文字异同,如“头带瓦楞帽,身穿青布衣服”改作“头带瓦楞帽,身穿青布服”,文字对仗;“一介农夫”改作“一个农夫”,更合说话语气等。而改正的误字,更一望而知,都属于明显的有意改动。古代佣书的抄胥,对上官所命

的任务，是奉命唯谨的，除抄写时难以避免的笔误外（如“璧”误作“壁”），一般不会也不敢轻易更动一字。前举“候”和“侯”，“幅”和“副”等，这类明显错误，只有因底本漏改，抄写时照抄如仪，才有可能保留抄本和卧本承袭的痕迹。由此可知，这个抄本是因潘世恩爱好《儒林外史》，在改定刻本后命人重新抄写，以备收藏。这类情况，古代是不乏其例的。潘祖荫的珍重抄本，当亦有爱护祖泽的涵义。

最值得注意的是抄本系在回目后的跋文。就跋文可知潘世恩对《儒林外史》的作者吴敬梓是有过研究的，至少曾读过程晋芳的《文木先生传》。跋文改传中的“又仿唐人小说为《儒林外史》五十卷，穷极文士情态，人争传写之”为“仿唐人小说为《儒林外史》，行于世”，反映了当时已有刻本（卧闲草堂本）。尤其是去掉传中“五十卷”之说，说明了当时人对全书五十六回俱出于吴敬梓之手，并不产生任何怀疑。

所谓金兆燕刻本和第五十六回系他人“妄增”之说，俱始自金和，在金和前根本不存在异说，这一问题，由抄本的有关记载和与卧本的比勘，更可以得到进一步证实。金和跋文传世已一百余年，我们从未发现一条有助于金和论点的旁证。相反，无论从出版通则和有关证据，都说明金和之说根本站不住脚。《儒林外史》的版本、回目，本来不存在任何问题，只要破除金和之说，长期纷纭不决的疑问，即可廓然而清。清抄本《儒林外史》对破除金和之说，无疑是有帮助的。

由于时间局促，笔者未能详细核对全书，仅把抄本的情况作概略的介绍，以飨关心《儒林外史》的读者和研究者。

1981年10月